

福建省农作物品种审定委员会

福建省农作物品种审定委员会关于 《福建省水稻、甜糯玉米品种审定标准（2021年修订）》 公开征求意见的通知

为贯彻落实中共中央、国务院关于实施种业振兴行动的决策部署，加强种业知识产权保护，发挥好品种审定对育种创新的引领作用，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种子法》《福建省种子条例》及农业农村部《主要农作物品种审定办法》等有关规定和《国家农作物品种审定委员会关于印发国家级稻玉米品种审定标准（2021年修订）的通知》精神，福建省农作物品种审定委员会组织修订了福建省水稻、甜糯玉米品种审定标准，拟于2022年1月1日起实施。现面向社会公开征求意见，意见反馈截止时间为2021年12月5日。

公众可通过以下途径和方式提出反馈意见。

1. 通信地址：福州市鼓楼区华林路123号福建省农业农村厅种业管理处或福州市鼓楼区冶山路24号福建省种子总站，邮政编码：350003。

2. 邮件：fjzygLv@163.com，CHENSL1971@163.com、

3. 传真：0591-86120179，87807208

福建省农作物品种审定委员会

2021年11月15日